



國泰世華銀行

Cathay United Bank



傷害險 + 健康險

# 國泰產險GO安心2.0

日常活動、出差旅行 必備懶人包



無論意外或突發傷病 依然守住燦爛人生

副本也可以理賠!



傷害不傷財  
意外傷害險

日常大小傷醫療費用  
身故失能皆有保障



賠償責任陪你扛  
第三人責任險

粗心、無意造成他人  
受傷、財物損失



不分國內外  
突發傷病險

因偶發疾病住院  
申請賠付無等待期



年出國超過3次就划算  
旅行不便險

不限出國次數、地區  
預料外的不便有保障

\* 保期生效前180天內  
未因相同疾病住院即可申請

國泰  
Can Help!  
疫起挺過去

法定傳染病補償保險

經醫師診斷確定罹患約定之法定傳染病者 (以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所公告之法定傳染病為準)

- 第一類至第四類法定傳染病 (如: 狂犬病、登革熱、破傷風、恙蟲病): 給付保險金額之10%
- 第五類法定傳染病 (如: 新冠肺炎COVID-19): 給付保險金額之100%

基本保障 + 自由加選，多重保障一單就安心

**A 基本保障**

保障項目		保險金額			
		方案1	方案2	方案3	
個人責任保險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保險金	50萬元	50萬元	50萬元	
	每一意外事故財損責任保險金	25萬元	25萬元	25萬元	
* 每一意外事故自負額2,500元 * 保險期間最高賠償金額150萬元					
好安心傷害險	一般意外事故身故失能保險金	100萬元	300萬元	500萬元	
	特定事故	航空、海陸事故身故失能保險金	300萬元	900萬元	1,500萬元
		火災事故身故失能保險金	100萬元	300萬元	500萬元
		電梯事故身故失能保險金	100萬元	300萬元	500萬元
		地震事故身故失能保險金	100萬元	300萬元	500萬元
		颱風洪水土石流事故身故失能保險金	100萬元	300萬元	500萬元
	1-3級失能增額給付保險金	100萬元	300萬元	500萬元	
	日額型傷害醫療保險金 * 每事故最高90日、含骨折未住院	1,000元	1,500元	2,000元	
	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 日額 / 每事故最高45日	1,000元	1,000元	1,000元	
	住院慰問保險金 * 每次住院5日以上	5,000元	5,000元	5,000元	
特別看護慰問保險金 * 每次住院30日以上	1萬元	1萬元	1萬元		
食品中毒保險金 * 最高2次	5,000元	5,000元	5,000元		
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	3萬元	5萬元	10萬元		
參考保費	第一類-第三類	1,908元	4,185元	6,915元	
	第一類-第三類(不含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註))	1,454元	3,427元	5,400元	
	第四類	3,648元	8,182元	-	
	第四類(不含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註))	2,701元	6,604元	-	

註：因主管機關規範產、壽險實支實付傷害醫療保險金之投保張數合計上限3張，故提供不含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之方案供保戶彈性選擇。

**B 自由加選 + 醫療超值保障**



保障項目		保險金額	
突發傷病險	突發傷病住院醫療保險金(日額)	1,000元	
	突發傷病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日額)	2,000元	
	突發傷病急診醫療保險金 * 實支實付 * 超過6小時	1,000元	
	突發傷病特別慰問保險金 * 每次住院90日以上	50萬元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50萬元	
法定傳染病補償保險金 * 第1~4類傳染病為保險金額之10%	5萬元		
好安心傷害險	假日意外事故身故失能保險金	100萬元	
	住院家事代勞保險金 * 每次住院3日以上	2,000元	
	顏面傷害保險金	20萬元	
	燒燙傷皮膚移植手術保險金	100萬元	
參考保費	第一類-第三類	15足歲-54歲	1,371元
		55-64歲	2,913元
		65-70歲(限續保者)	5,285元
	第四類	15足歲-54歲	1,402元
		55-64歲	2,944元
		65-70歲(限續保者)	5,316元

**投保年齡及職業規範**

投保年齡：15足歲-70歲，投保基本方案可續保至75歲(以保險年齡計)。

投保職業類：第一類-第四類(第一類如內勤人員、第二類如業務人員、第三類如機車外送人員、第四類如計程車司機)

限保對象	A-基本保障	B-醫療超值保障	C-旅行不便保障
65歲(含)以上	限保方案1	不可加選	可加選
家管、農夫、自由業、無業者	限保方案1、2	可加選	可加選
外籍勞力人士(藍領階級)	限保方案1	可加選	可加選

\* 每一被保險人投保金額不得超過國泰產險承保限制，且依投保內容及其他相關資訊(含同業通報資訊)進行核保審查，國泰產險保留最終承保與否或調整保額之權利。

**C 自由加選 + 旅行不便保障**



保障項目		保險金額
旅行不便綜合保障	行程延誤暨變更費用保險金(每次限額)	1萬元
	行李延誤費用保險金(每次限額)	3,000元
	信用卡盜用損失保險金(每次限額)	1萬元
	劫機保險金(每日定額)	5,000元
	現金竊盜損失保險金(每次限額)	3,000元
	海外旅遊急難救助保險金(每次限額)	150萬元
	海外旅遊急難救助保險金(每次限額)	150萬元
參考保費	第一類-第四類	1,319元

\* 各保障項目給付限制請參照保單條款

## 情境小案例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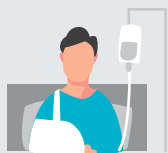
### ◆個人責任

阿國騎Ubike不小心撞傷路人  
法院判賠40萬元



### ◆一般意外事故

自己也因意外受傷住院8日  
醫療花費共計4萬元



### A 基本保障「方案2」

賠償路人	個人責任保險金	400,000元
	責任險自負額	-2,500元 * 須由被保險人自行負擔
賠償阿國	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	40,000元
	日額型傷害醫療保險金	12,000元 (每日1,500元×8日)
	住院慰問保險金	5,000元
本公司須賠償 共計		454,500元



#### 貼心小提醒

申請上述理賠請檢附「理賠申請書」、「醫療診斷書」、「住院證明」、「判決書或和解書」

## 情境小案例 2

### ◆火災意外事故

華華去KTV唱歌遇到火災，  
全身2度灼傷面積大於20%，  
住燒燙傷病房療養30日，  
醫療費用花費20萬元，  
因燒燙傷勢嚴重，  
右手腕部以下截肢



### A 基本保障「方案2」+ B 醫療超值保障

賠償華華	一般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	1,500,000元 (300萬元*失能給付50%)
	火災事故失能保險金	1,500,000元 (300萬元*失能給付50%)
	日額型傷害醫療保險金	45,000元 (每日1,500元×30日)
	加護/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30,000元 (每日1,000元×30日)
	特別看護慰問保險金	10,000元
	住院慰問保險金	5,000元
	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	50,000元 (已達最高給付上限)
	突發傷病住院醫療保險金	30,000元 (每日1,000元×30日)
	突發傷病加護/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60,000元 (每日2,000元×30日)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500,000元
	住院家事代勞保險金	2,000元
	本公司須賠償 共計	



#### 貼心小提醒

申請上述理賠請檢附「理賠申請書」、「失能診斷書」、「醫療診斷書」、「住院證明」、「醫療費用明細或醫療費用收據」、「家事代勞證明文件或費用單據」

## 情境小案例 3

### ◆突發傷病事故

小泰於中國出差急性腦溢血，  
於當地住院治療共15日  
(含5日加護病房)



### ◆海外急難救助

經聯繫保險公司合作救援  
公司，由其代為安排親屬  
(1人)前往探視，交通、  
住宿、膳食，花費共計8萬  
元，最後經醫療專機轉送  
返國花費85萬元



### A 基本保障「方案2」+ B 醫療超值保障+ C 旅行不便保障

給付救援服務公司	親友前往探視費用	80,000元
	醫療轉送費用	850,000元
賠償小泰	突發傷病住院醫療保險金	15,000元 (每日1,000元×15日)
	突發傷病加護/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10,000元 (每日2,000元×5日)
本公司須賠償 共計		955,000元



#### 貼心小提醒

申請上述理賠請檢附「理賠申請書」、「醫療診斷書」、「住院證明」、「家屬交通、住宿、膳食費用單據」



**1** 出門在外滑倒失足  
意外傷害醫療費用有保障



**2** 出遊烤肉被燙傷  
燒燙傷病房費用有涵蓋



**3** 法定傳染病確診  
專心養病 · 醫療費用我來擔



**4** 打破商家昂貴花瓶  
造成別人財物損失，我來罩



**5** 突然生病送急診  
突發傷病急診醫療，有我扛



**6** 國外行程延誤  
班機延誤無法回國有住宿補償



**7** 路上行走被車撞  
受傷住院五天以上  
給你慰問金補償



**8** 外出用餐食物中毒  
食品中毒慰問費用，讓你靠



**9** 行李delay  
行李延誤，最高有3,000元補償



投保注意事項：1.本商品含有人身保險，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2.本商品經國泰產險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國泰產險及負責人依法負責。3.本保險由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招攬，惟國泰世紀產物保有最終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4.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但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5.查詢國泰產險資訊公開說明文件網址：[www.cathay-ins.com.tw](http://www.cathay-ins.com.tw)；免費申訴電話：0800-212-880。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電話：(02)2755-1299。6.如要保告知事項有勾填「是」者，由核保依個案狀況審核，如有慢性疾、包括但不限於高血壓、糖尿病、癌症、精神病、免疫系統疾病、脊椎疾病等，請檢附疾病問卷。7.本專案每一被保險人僅得投保一次，且保險期間內不受理計畫別轉換。8.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接受治療者，包含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時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9.為保障被保險人權益，如日後職業變更者，請務必通知國泰產險辦理變更事宜，如所變更的職業或職務非國泰產險承保範圍，於保險事故發生時國泰產險將不予理賠並終止該保險契約，另自事故發生日計算退還未滿期保險費。10.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7.3%，最低31.3%；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保險業務員、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212-880)或網站(網址：[www.cathay-ins.com.tw](http://www.cathay-ins.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11.國泰產險保留承保與否及調整續年度保費之權利。其他未盡事宜，悉依國泰產險保險條款規定辦理。12.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商品。13.本保險商品為非保證續保之健康保險。

商品文號：國泰產物個人責任保險：104.08.04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07.02金管保產字第10402523520號函修正/第三人責任保險體傷、死亡或財物損失的給付；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88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及108.06.21金管保壽字第10804920500號函修正/身故保險費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失能保險金、火災事故身故保險金、火災事故失能保險金、電梯事故身故保險金、電梯事故失能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航空事故增額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406號；107.09.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航空事故身故保險金、航空事故失能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海陸事故增額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91號；107.09.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海陸事故身故保險金、海陸事故失能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地震事故增額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93號；107.09.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地震事故身故保險金、地震事故失能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颱風洪水土石流事故增額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408號；107.09.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颱風洪水土石流事故身故保險金、颱風洪水土石流事故失能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一至三級失能增額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90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第一級失能保險金、第二級失能保險金、第三級失能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402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型傷害醫療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92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住院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95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住院慰問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特別看護慰問保險金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412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特別看護慰問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食品中毒保險金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411號/食品中毒保險金；國泰產物個人突發傷病保險：備查文號：99.07.30(99)企字第200-316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突發傷病住院醫療保險金、突發傷病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突發傷病急診醫療保險金、突發傷病特別慰問保險金、重大燒燙傷保險金；國泰產物個人法定傳染病補償保險：備查文號：109.05.14國產精字第1090500027號；備查文號：109.11.13國產精字第1091100006號/法定傳染病補償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假日增額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99號；107.09.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假日身故保險金、假日失能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住院家事代辦保險金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394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住院家事代辦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顏面傷害保險金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410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顏面傷害保險金；國泰產物好安心個人傷害保險燒燙傷皮膚移植手術給付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3.07.15(103)企字第200-409號；109.01.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燒燙傷皮膚移植手術保險金；國泰產物轉遊海外旅行不便綜合保險：備查文號：109.09.01國產精字第1090900002號/行程延誤變更費用、行李延誤費用、信用卡盜用損失、劫機費用、現金竊盜損失、海外旅遊急難救助費用；國泰產物傷害保險恐怖主義行為保險限額給付附加條款：92.12.29財政部台財保第0920073327號函核准(公函版)；107.08.0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06.07金管保壽字第10704158370號函修正/同主保險契約；國泰產物個人續保附加條款：備查文號：99.04.30(99)企字第200-159號；備查文號：106.06.01國產字第1060600022號/同主保險契約；國泰產物保險契約終止附加條款：備查文號：108.12.01國產精字第1081200002號。



理賠專區

詳情請洽服務人員

免付費服務專線  
**0800-212-880**  
商品、投保與理賠等諮詢服務  
每日08:30-21:00 (本公司專人服務)

海外急難救助服務  
**+886-2-2755-1258**